



# 「#母乳哺育 愛自然」照片分享暨抽獎活動

## 活動須知

中華民國 109 年 07 月

# 目 錄

壹、活動緣起.....	3
貳、辦理單位.....	3
參、活動主題.....	3
肆、參加資格.....	3
伍、活動日期及參與方式.....	3
陸、參與活動流程.....	3
柒、獎勵方式.....	4
捌、注意事項.....	5

## 壹、活動緣起

母乳哺育是一種對於自然環境及健康都得「益」的嬰幼兒餵食方式，為達成保護、促進及支持母乳哺育，國際母乳哺育行動聯盟(WABA)每年均規劃宣傳主軸，而今年則以「Support breastfeeding for a healthier planet!」作為國際母乳哺育週的口號，鼓勵媽媽們多以母乳哺育餵養小孩，不只對孩子，亦對環境做出最好的選擇。

##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 二、承辦單位：凱絡媒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三、協辦單位：台灣母乳協會

## 參、活動主題

為鼓勵媽媽用自然的方式哺餵寶寶，此次辦理網路抽獎活動，透過捕捉哺乳溫馨畫面，並套用國際母乳週應援特效框，將照片合成後發布於社群，同時 Hashtag「#母乳哺育 愛自然」，回傳貼文連結、截圖畫面及登記資料，完成後即可參加抽獎，如民眾於貼文 TAG 好友還可加碼抽大獎，提升民眾參與意願，透過活動將訊息擴散社群媒體，引發社會大眾對本議題的理解，進而支持母乳哺育，為地球盡一份心力。

## 肆、參加資格

凡中華民國國民，不限年齡，均可參加。

## 伍、活動日期及參與方式

- 一、活動日期：109年7月30日至109年9月15日
- 二、參與方式：至活動官網，合成活動專屬照片特效框，貼文至個人臉書進行分享，同時發表母乳哺育心得。

## 陸、參與活動流程

- 一、官網特效框選擇：設計活動主題圖框，以提升宣傳主軸曝光度。

- 二、上傳哺乳照片套用後下載：將媽咪自身哺乳照片套用至特效框，下載後於社群平台進行分享。
- 三、個人FB上傳照片並發表哺乳心得+標語：媽咪於社群中分享自身哺乳宣言，內文最後 Hashtag 今年宣傳主軸「#母乳哺育 愛自然」，達到資訊擴散及議題知曉度提升。
- 四、內文 TAG 5 位好友即可加碼抽大獎：提供誘因促進媽咪標記親朋好友參加活動，增加參與意願，並創造社群活動熱潮。
- 五、回傳貼文連結及畫面至活動網頁：完成後可至活動官網登記參加抽獎，設定回傳貼文連結及畫面，以確保民眾完整參與活動。

#### 參與活動完整貼文示意



- 六、填寫個人資料、完成抽獎資格登記：最後填寫個人資料，即可完成抽獎登記的步驟，始具備抽獎資格。

## 柒、獎勵方式

### 一、抽獎資格

- (一)貼文內含有套用活動專屬特效框之哺乳照片、母乳哺育心得、標記宣傳主軸及 Tag 5 位好友者，即可抽頭獎、貳獎、參獎、普獎。

(二)貼文內含有套用活動專屬特效框之哺乳照片、母乳哺育心得、標記宣傳主軸，但無 Tag 好友者，即可抽參獎、普獎。

## 二、活動獎項

(一) 頭獎：Dyson 吹風機 4 名

(二) 貳獎：新光三越 10,000 元等值禮券 6 名

(三) 參獎：家樂福 1,000 元等值禮券 10 名

(四) 普獎：家樂福 500 元等值禮券 20 名

註：備取數量以正取之 3 倍，如正取未達到 10 名則以抽出 30 名作為備取。

三、中獎者僅限中獎一次。

四、將透過隨機抽選程式作為抽獎工具，並全程側錄以昭公信。

五、得獎名單將於 109 年 9 月下旬公佈在活動網站。

六、若得獎人未於通知發出後 5 天內回傳領獎程序相關資料，將視為自主放棄領獎。

## 捌、注意事項

一、本活動僅限於設籍於台灣、金門、澎湖、馬祖地區之國民參加，獎品將以郵局掛號寄送，寄送地址亦僅限於台灣、金門、澎湖、馬祖地區。

二、同意下述個人資料蒐集事項，始得參加本活動：

(一) 蒐集個人資料公司：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

(二) 蒐集之目的：抽獎活動及獎項發放。

(三) 個人資料之類別：辨識個人之姓名、居住住址、聯絡電話、手機號碼、電子信箱等。

(四) 個人資料利用期間：參加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於活動起始日起至次年所得申報開始日前利用。另中獎人所提供之個人基本資料，僅作

為領取獎項及申報個人所得使用，依據稅法規定本資料最長得保存7年，屆時銷毀，不移作他用。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將不會被移轉至台灣、澎湖、金門、馬祖、綠島、蘭嶼以外地區。

四、遵守活動相關規定，並保證所有提供之個人資料均真實且正確。

五、主辦(承辦)單位得使用得獎人資料辦理中獎及領獎相關事宜。

六、參加者不得以非法、欺騙、不實、不公平、不適當、盜用他人作品及其他技術性作弊方式取得參加或得獎資格，亦不得從事干擾其他參加者或本活動之情形(包括上傳病毒或惡意程式)，違反者將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如致損及主辦單位或任何第三人，參加者應負一切法律責任。

七、參加者應擔保其所使用之照片、留言內容皆為本人單獨擁有完整所有著作權之著作，並擔保其內容並無不法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

八、請將貼文保留至中獎名單公布後，如活動小組審核中獎者資格發現貼文移除或無設定公開，立即取消參加者之參加及中獎資格。

九、活動小組對參加者上傳之照片及留言內容不負智慧財產權、肖像或其他權利之審查責任，參加者需自行檢查負責。謹再提醒，若您上傳的照片中包含非本人之肖像、著作，請事先取得當事人同意，以免違反相關法規。活動小組已善盡告知之責任，參加者引發之法律責任皆屬參加者個人行為，概由參加者自負全責。

十、參加者上傳之照片、留言及網路上之發言內容不得涉及色情、血腥暴力、誹謗、人身攻擊、宗教與政治議題、妨礙社會正當風氣、違背於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違反中華民國法令規定等情事之畫面。如有違反前述規定之情形時，一經發現或經第三人檢舉，活動小組除得立即取消參加者之參加及中獎資格外，並得追回獎品。

十一、如得獎人提供之資料錯誤、不全、模糊不清，或所檢附之人員資料與得獎人身分不同卻無相關證明文件說明等情況，主辦(承辦)單位

得要求得獎人重新提供資料，或補送其他證明文件，直至資料完妥為止，如超過領獎期限，而資料仍有缺漏，則視同放棄領獎，故請得獎人提前辦理。

十二、獎品以實物為主，中獎人不得指定獎品樣式、折換現金或要求更改。

十三、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主辦單位得保留更換其他等值獎品之權利。

十四、獎品寄送僅限台灣、澎湖、金門、馬祖、蘭嶼及綠島地區。

十五、本國稅法相關規定：機會中獎稅（本國人 10%、外籍人士 20%）

（一）獎項價值超過新台幣 1 千元，將寄發「扣繳暨免扣繳憑單」至得獎人電子信箱。

（二）獎項價值超過新台幣 2 萬元，除寄發「扣繳暨免扣繳憑單」至得獎人電子信箱外，得獎人應先繳納機會中獎稅，於確認收得該繳納收據正本，且得獎人之領獎資料確認無誤後，始得發放獎品。得獎者若無法配合，則視為自動棄權，不具得獎資格。